

离休老干部个人垫付医疗费用报销流程



备注：根据省医保有关文件，离休老干部因转外就医、异地安置、急诊、年度内 3000 元以上在本人选定的协议医疗机构门诊就医，发生的医疗费用先由本人垫付，再统一由学校每季度第一个月的 1--10 日统一到省医保中心服务一科审核报销上季度医疗费用，报销后的费用由省医保中心在 30 个工作日内打入本人的社会保障卡金融账户。